附件十三、國立屏東大學學歷證明報到切結書

<table>
<tr><td>招生入學考試</td><td colspan="3">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</td></tr>
<tr><td>考生姓名</td><td></td><td>准考證號碼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>（市內電話或手機）</td></tr>
<tr><td>切結事項</td><td colspan="3">本人因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之故，尚無法繳交學歷(力)證明書正本；願簽署本切結書，並保證於切結日期前繳交至貴校進修教學組：
□錄取＿＿＿＿＿＿學系＿＿＿＿＿＿碩士在職專班（暑期班）切結日期 114 年 6 月 27 日；
□錄取＿＿＿＿＿＿學系＿＿＿＿＿＿碩士在職專班．＿＿組（夜間班、假日班）切結日期 114 年 8 月 15 日；
若本人未於上述切結日期前繳送學歷證明書正本，則視同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。

此致

國立屏東大學</td></tr>
<tr><td>立切結書人</td><td colspan="3">（考生本人簽名）</td></tr>
</table>

填寫日期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錄取生得持本切結書於報到時抵繳未取得之學歷證明書，並應於**切結日期前**繳送學歷證明書正本至本校進修教學組，**逾期視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**。

※本校進修教學組洽詢聯絡電話：08-7663800 分機 18204；傳真電話：08-7222517。地址：900392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（行政大樓 1 樓）

※服務時間：非例假日之週一至週五 14：00 至 21：30